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按照此通知及相应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单位：元）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 |
|--------------------------------------|----------|-------------------------|-----------|
| | | 合并 | 母公司 |
|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4,646.35 | 90,636.88 |
| | 盈余公积 | 9,063.69 | 9,063.69 |
| | 未分配利润 | 85,582.66 | 81,573.19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 合并 | | 母公司 | |
|--------------------------------------|----------|------------------------|------------------------|------------------------|------------------------|
| | | 2023.12.31 /2023 年度 | 2022.12.31 /2022 年度 | 2023.12.31 /2023 年度 | 2022.12.31 /2022 年度 |
|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63,333.67 | 374,778.98 | 261,100.45 | 349,261.45 |
| | 盈余公积 | 26,110.05 | 34,926.15 | 26,110.05 | 34,926.15 |
| | 未分配利润 | 237,223.62 | 339,852.83 | 234,990.40 | 314,335.30 |
| | 所得税费用 | 111,445.31 | -280,132.63 | 88,161.00 | -258,624.57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

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